**苍 南 县 国 企 采 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0#柴油采购（重）**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线上电子招投标）**

**采 购 人：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章先生**

**代理机构：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董女士**

**联系电话：15158727723**

**备案机构：苍南县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二○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2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5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24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24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34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0#柴油采购（重）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7月2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组织类型：国企采购（非政府采购）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项目编号：HYGYCN20250530001-1

项目名称：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0#柴油采购（重）

预算金额（元）：4842000

最高限价（元）：4842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0#柴油采购（重）

数量:1

预算金额（元）：4842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第三部分

备注：约600吨，以2025年03月05日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公布的浙江省成品油价格中的0号柴油批发价8070元/吨为预算单价。

合同履约期限：标项 1，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参加国有企业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时间截止到开标之日，新成立不满三年的组织机构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同时具备①和②：①《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②《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或《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07月2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方式：线上获取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2、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3、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5日09时00分

4、开评标地点（网址）：苍南县灵溪镇春晖路公投大厦--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其他事项：投标供应商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参照相关规定执行，如与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不一致以本采购文件为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灵溪镇南路以北，规划站前综合楼东侧(苍南县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楼201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章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7-6880019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苍南县灵溪镇矿业科技大厦A-1403室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董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158727723

质疑联系人：何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7-68875252

3、备案机构信息

名  称：苍南县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市苍南县灵溪镇站南路以北，规划站前综合楼东侧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前 附 表**

| **条款** | **内容规定** |
| --- | --- |
| **1** | **项目说明****一、项目名称：**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0#柴油采购（重）**二、项目实施地点：**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三、主要功能和性能要求：**详见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四、供货期：采用1+1形式。如供货期1年未满，预算额度已用完的合同自动终止；如供货期1年满后，预算额度未用完的合同自动终止。如中标供应商的货物及服务考核结果达到采购人要求，经采购人和相关部门同意后，可以参照相关规定按原合同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未达到采购人评定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签订下一年度合同。****五、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 4842000 元**（**采购预算仅作参考，不作为结算依据）。报价采用折扣率形式，折扣率必须≤100%，折扣率未≤100%的作无效标处理（即折扣率≤100%为有效报价；如折扣率92%，即打9.2折）。** |
| **2**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 |
| **3** | **投标保证金数额：**投标供应商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
| **4** | 如遇“乐采云平台”对系统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供应商需自行关注网站平台，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60000元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不单列。电子信息交易费：中标供应商向乐采云公司支付中标价万分之五（下限500元，上限8000元）的电子信息交易费，不单列。 |
| **5** | **投标文件的组成：**完整的《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
| **6** | **投标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先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
| **7** | **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1、本项目通过“采购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乐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通过“乐采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乐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22%20%5Co%20%22CA%E9%A9%B1%E5%8A%A8%E5%92%8C%E7%94%B3%E9%A2%86%E6%B5%81%E7%A8%8B%22%20%5Ct%20%22_blank)”进行查阅；****2、◆注意：投标供应商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和上传文件时需确保“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和“CA驱动端”为最新版本，请各投标供应商及时查看更新。** |
| **8** | **投标文件的签章：**电子签章。 |
| **9** | **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
| **10** | **投标文件份数：**（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2）“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一份（邮寄地址：苍南县灵溪镇矿业科技大厦A-1403室；董女士；0577-68875252收）。 |
| **11** |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a.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乐采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b.“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2）“备份投标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a.投标供应商在“乐采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后，还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 “备份投标文件”（一份）；b.“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没有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至投标地点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c.通过“乐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乐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2** |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1）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30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2）通过“乐采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乐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
| **13** |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5日09时00分**。 |
| **14** | **投标地点：“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
| **15** | **开标时间和地点（网址）：2025年07月25日09时00分**。苍南县灵溪镇春晖路公投大厦--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 |
| **16** | **潜在供应商需在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 |
| **17** | 不符合以下情况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一）投标人参加国有企业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时间截止到开标之日，新成立不满三年的组织机构自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严重失信行为和行贿记录，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同时具备①和②：①《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②《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或《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 |
| **18** | 中标供应商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 **19** | 信用记录：评审时采购组织机构将统一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凡是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资格条件要求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本项目详细处理办法如下：（1）投标截止时间前发现报名供应商存在上述“被拒绝情形”的，取消其报名资格，拒绝其参加采购活动。（2）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结果公告前发现投标供应商存在上述“被拒绝情形”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3）采购结果公告后（合同签订前）发现中标（成交）供应商存在上述“被拒绝情形”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取消其中标（成交）资格。（4）“被拒绝情形”是指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5）查询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进行，并以书面形式留存备案。（6）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中任何一方存在“被拒绝情形”的视同联合体存在“被拒绝情形”。 |
| **20** | 特殊说明：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允许满足上述规定条款的供应商独立参加采购活动。上述机构独立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投标截止时间前已依法办理工商、税务及社保登记；（2）取得总公司（或总机构）出具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本磋商文件中所列“法定代表人”也是指该机构营业执照上所列的“负责人”等。 |
| **21** | 免责声明：1、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无论何种因素导致采购项目延期开标、废标（流标）、投标供应商未中标、项目暂停、项目终止采购的，采购人与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供应商投标费用。2、投标供应商在投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必须做好安全保障工作，不因项目实施而危及自身及第三方人员、财产安全。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损失。 |
| **22** | 备注：如发现招标文件及其评标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规定的招标质疑截止时间前向采购机构书面反映，逾期不得再对磋商文件的条款提出质疑。招标文件如有更正补充将按规定时间发布在乐采云平台和苍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请供应商注意查看并按更正补充文件投标，如供应商未按更正补充文件投标，后果自负。★招标文件解释权归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所有。 |

**一、总 则**

**（一）项目说明**

1.1、项目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1项所述。

1.2、采购单位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本项目的采购人（合同中的甲方），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苍南县交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国企采购备案机构，自愿参加本次项目投标的法人、其他组织为投标供应商，经评审产生并经批准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的中标供应商为供应商(合同中的乙方)。

1.3、投标供应商一旦参与本次招标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1.4、投标供应商须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如果出现文字、图片、商标和技术等侵权行为而造成的纠纷和产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概不负责，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应承担相应后果，并负责赔偿。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二）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三）定义**

**3.1、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3.2、内容**

详见第三部分——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四）投标费用**

投标供应商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税、费用。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1.2、投标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包括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等。如果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没有从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

2.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2、投标供应商一旦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已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三）招标文件的修改**

3.1、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3.2、若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四）投标报价**

4.1、报价

有关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投标供应商应根据《开标一览表》填写相关内容。《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投标报价包括出厂价的优惠、所有税费（包括产品商检等）、损耗、国内运杂费（包括产品到最终用户的装货、卸车、就位费等）、国内运输保险费（是否保险由供应商负责）、检验及验收费（包括检验人员的食宿、交通等）、其他保险费及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合同期内中标折扣率不作调整。**统一按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http://fzggw.zj.gov.cn//）发布的最近一期浙江省成品油价格调整公告中《浙江省汽、柴油最高批发、零售价格表》（按照最新期价格表执行）中的0号柴油（国Ⅵ）批发价格\*折扣率。报价包含税金、运费、保险费、装卸费等一切完成合同所需费用**。**各标段如发生第一次招标失败需进行重新招标的情形，相关费用由本项目的中标单位自行承担。供应商须自行现场勘察，以求得准确的报价依据。供应商须自行考虑投标报价的风险。**

**报价采用折扣率形式，折扣率必须≤100%，折扣率未≤100%的作无效标处理（即折扣率≤100%为有效报价；如折扣率92%，即打9.2折）。**

4.2、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4.3、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报价应是唯一的，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4.4、投标供应商对在合同执行中，除上述费用及招标文件规定的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采购人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4.5、其他注意事项：

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上报监管部门。

**三、****投标文件**

**（一）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2.1、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自然人参与国企采购，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注：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国企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5）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承诺函；

7）投标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8）①《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②《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或《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

**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的，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2.2、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封面（格式自拟）

2）开标一览表

3）资金周转承诺函（格式自拟）

3、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至少应包括以下内容：

1) 封面（格式自拟）

2）目录或评分索引（格式自拟）

3）投标函；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自拟）

5）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

6）投标供应商情况声明；

7）供应商相关资质、资信或信用证书（如有，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8）投标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9）项目的难点要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10）油品质量保证措施；

11）项目实施方案；

12）安全管理制度；

13）安全保障措施；

14）应急方案；

15）售后服务；

16）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及评审办法等编写及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17）提供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承诺材料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投标文件中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资料如是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有效公章。**

**以上目录是编制响应内容的基本格式要求，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评标标准及自身情况进一步补充、细化、优化。**

**（三）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至前附表所列的日期内有效。

3.2、在原定投标有效期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

**（四）投标保证金**

无。

**（五）****投标文件编制**

**5.1、本项目通过“乐采云平台（https://www.lecaiyun.com）”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乐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5.2、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节 “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投标供应商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投标供应商的责任。**

**5.3、本文件《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中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供应商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本文件《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单位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5.4、《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供应商的责任。

5.5、《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负责。

5.6、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 （六）投标文件的签章

**6.1、《投标文件》的签章：见《前附表》；**

**6.2、《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6.3、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采购公告附件《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

### （七）投标文件的形式

**7.1、投标文件的形式：见《前附表》；**

**7.2、“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7.3“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备份投标文件”。**

### （八）投标文件的份数

**8.1投标文件的份数：见《前附表》。**

**8.2中标供应商应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纸质版一正二副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四、投标**

### （一）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前附表》。**

### （二）“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2.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见《前附表》。**

### （三）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3.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乐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3.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 （四）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4.1投标供应商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五、开 标**

### （一）开标形式

**1.1 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乐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 （二） 开标准备

2.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组织机构负责落实；

2.2**采购组织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乐采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三）开标流程（两阶段：通过“乐采云平台”按以下流程实施）

**3.1开标第一阶段**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乐采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乐采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注：提交的备份文件上传解密失败的将做无效标处理。**

（2）投标文件解密结束，通过在线询标形式发送各投标供应商组织签署《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视为默认；

（3）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4）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5）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大会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3.2开标大会第二阶段**

（1）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大会第二阶段会议。首先通过乐采云平台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开启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制作开标记录表，由供应商代表及相关人员进行确认（通过“乐采云平台在线确认”），供应商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

（3）公布报价文件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得分；

（4）公布评审结果、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特别说明：如遇“乐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

**4.1开标大会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4.2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4.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供应商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六、评 标**

### （一）评审工作的组织

1.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审工作。

### （二）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2.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成员包括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采购结果）公告前保密。

### （三）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3.1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四）评审原则

4.1评审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审慎、择优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2评审工作将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中事先已列明的内容进行（如现场方案讲解、演示等）。

### （五）评审意见的争议处理

5.1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六）评委纪律

6.1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供应商接触，不得出现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 （七）评审流程及内容

**本项目具体的评审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审流程及内容如下：**

### 7.1 评审前准备

7.1.1由评审专家推选评审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小组组长。

7.1.2由评审小组组长（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所有评委成员阅读招标文件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基本情况、采购需求、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办法、评审标准，以及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内容。

### 7.2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符合性审查

**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等实质性要求。**

7.2.1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 7.3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7.3.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乐采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30分钟。

7.3.2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或通过“乐采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7.4 投标文件的错误修正

**7.4.1《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7.4.2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八）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8.1商务、技术文件符合性审查中，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未有效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

**（2）投标文件没有对本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或不满足（不响应）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或存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的；**

**（3）投标文件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5）文件组成内容不齐全，本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而未提供的（属于资格审查范围的除外）；**

**（6）投标文件标注的响应或偏离情况与事实不符，或提供了虚假材料的；**

**（7）不响应或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不同供应商之间存在利害关系并且存在影响采购公平竞争行为的；**

**（9）违反国家或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的。**

**8.2报价文件符合性审查中，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没有对本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或不满足（不响应）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要求条款的，或存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的其他无效标情形的；**

**（2）投标文件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或者投标报价涵盖的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4）《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且拒不接受修正的；**

**（5）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唱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后价格不一致的；**

**（6）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7）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

**（8）投标文件组成内容不齐全，本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而未提供的（属于资格审查范围的除外）；**

**（9）投标文件标注的响应或偏离情况与事实不符，或提供了虚假材料的；**

**（10）不响应或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合格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或者无效响应处理；**

**（12）违反国家或政府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的。**

### （九）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评分

9.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将独立对每个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供应商的得分。评审细则详见本章第七款。

9.2对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汇总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畸高、畸低（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情形的，评审小组组长（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当场改正或书面说明理由，拒不改正又不作书面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 （十）修改评审结果

**10.1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10.2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 （十一）供应商排序及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规定确定供应商排名并推荐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

**11.1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分与报价得分之和）从高到低依次进行排名排序。特殊情形按以下原则处理：**

（1）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原则确定排名；

（2）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资信得分从高到低确定排名；

（3）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和技术资信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11.2根据最终得分排序，通过书面评审报告的形式，向采购人推荐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

### （十二）起草、签署评审报告

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将通过“乐采云平台”起草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十三）评标办法**

**13.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其中商务、技术30分，价格分70分。**

**13.2、**商务、技术评标细则（3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1 | 业绩 | 投标人提供自2021年10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的柴油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2.5分，最高得5分。（注：提供公告、中标通知书、以及合同扫描件，中标公告需提供查询网址。上述材料加盖CA签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则不得分。） | 0-5分 |
| 2 | 运输设备 | 投标人具有危化品道路运输证车辆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1辆的得3分，最高得3分。（注：提供危化品道路运输证、车辆行驶证扫描件；若投标人委托运输，提供双方合作协议和被委托人有效的危化品道路运输证、车辆行驶证。上述材料加盖CA签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则不得分。） | 0-3分 |
| 3 | 项目的难点要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现存在的问题和服务的难点、要点等问题进行调查剖析及难点、要点的解决措施进行综合打分；（1）本项目存在的问题和服务的难点要点的分析（0-1分）（2）难点、要点的解决措施（0-1分） | 0-2分 |
| 4 | 油品质量保证措施 | 根据投标人提供油品质量的保证措施，送达现场后的保护措施和要求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1）油品质量的保证措施（0-1分）（2）送达现场后的保护措施和要求（0-1分） | 0-2分 |
| 5 | 项目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油品运输方案；运输进度计划、物资配送资源配备、装运作业流程及油品交接验收、运输人员配备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运输进度计划、物资资源的配备（0-1分）装运作业流程及油品交接验收（0-1分）运输人员配备（0-1分） | 0-3分 |
| 6 | 安全管理制度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管理制度的严密性、合理性等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1）安全管理制度的严密性（0-1分）（2）安全管理制度的合理性（0-1分） | 0-2分 |
| 7 | 安全保障措施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障措施的合理、可行且与本项目实际情况有针对性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1）安全保障措施的合理、可行性（0-1分）（2）安全保障措施与本项目实际情况有针对性（0-1分） | 0-2分 |
| 8 | 应急方案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供油过程中可能出现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事故、灾害性天气等不可抗力可能影响按时供油等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及处理措施进行综合打分；（1）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事故的应急预案及处理措施（0-1分）（2）灾害性天气等不可抗力可能影响按时供油的应急预案及处理措施（0-1分） | 0-2分 |
| 9 | 售后服务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出现货品质量问题退换流程及保障措施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0-3分）
2. 出现货品质量问题退换流程及保障措施（0-3分）
 | 0-6分 |
| 10 | 响应时效性 | 投标人承诺提供3-4小时以内的响应，10-12小时以内完成采购人提出的供油等要求得1分。投标人承诺提供2-3小时以内的响应，8-10小时以内完成采购人提出的供油等要求得2分。投标人承诺提供2小时以内的响应，8小时以内完成采购人提出的供油等要求得3分。**注：投标文件内提供承诺书，评标时以承诺书内容为准，各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如实承诺，未作出承诺或承诺时效超出以上时间的，不得分。** | 0-3分 |

**注：①上述资料若核实后有涉假的，将直接废标，并上报有关部门纳入诚信管理系统。**

13.3、商务、技术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13.4、价格分（70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即优惠程度最高）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70%×100

13.5、投标供应商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技术分

**注：以上所涉及的证明材料，需提供扫描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报价是中标的一个重要因素，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十四）评标内容的保密**

14.1、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中标单位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都不应向投标供应商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14.2、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供应商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资格。

**（十五）废标**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1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5.3、报价均超过预算，不能支付的；**

**1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十六）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6.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16.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16.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16.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16.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七、合同签订及其他**

**（一）中标通知书**

1、确定中标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评标结果。

2、如中标供应商拒绝承担中标的项目，或提出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招标方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先后顺序，将下一顺序的中标候选人作为预中标供应商进行公示，或由招标方组织评标委员会复议后提出重新组织采购等建议。

3、在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并生效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将未中标的结果通知其他投标供应商。

4、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罚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二）合同的签订**

中标供应商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三）履约保证金**

1、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交纳预算金额2.5%的履约保证金（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或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或融资担保公司保函），采用保函形式须提供见索即付。项目完成并最终验收合格后，15个工日内无息退还。

注：合同履行期内，因中标人原因造成履约保证金的扣除，中标人须在履约保证金扣除后的7个工作日内补足预算金额的2.5%。

2、中标供应商如未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四）付款结算方式**

1、不支付预付款；实行先交货后付款，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确定每批次的柴油供货量，货送到经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该批次货款。

2、本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数量按实结算，合同期内折扣率不予调整；

3、分批供货。供货价格以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http://fzggw.zj.gov.cn//）发布的最近一期浙江省成品油价格调整公告中《浙江省汽、柴油最高批发、零售价格表》（按照最新期价格表执行）中的0号柴油（国Ⅵ）批发价格的100%为基础,乘以中标折扣率进行结算。

**（五）服务期限**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生效起1年。如供货期1年未满，预算额度已用完的合同自动终止；如供货期1年满后，预算额度未用完的合同自动终止。

**（六）采购方式改变**

在符合资格的投标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或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及其报价、服务承诺等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以及招标过程中出现其他不正常情况时，经批准，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选择合适的方式进行采购。

**（七）售后服务考核**

对供应商进行考核，发现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和技术文件规定的，一经查实，采购人将视情况终止合同，并上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

**（八）质疑**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2、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8.3、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4、要求投标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

**（九）解释权**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供货期 | 预算价 | 单价最高限价 |
| 1 |  0号柴油 | 1+1形式 | 4842000元/年 | 单价最高限价：以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http://fzggw.zj.gov.cn//）发布的最近一期浙江省成品油价格调整公告中《浙江省汽、柴油最高批发、零售价格表》（按照最新期价格表执行）中的0号柴油（国Ⅵ）批发价格的100%为基础。 |

备注：结算按实际供货量计算。分次供货；所供油品须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24小时内送达指定地点，**须采用具有危险化学品运输许可证的油罐车运输。**

**二.技术要求**

**1.产品参数及标准：**

|  |  |
| --- | --- |
| 项目 | 国标VI 0#柴油 |
| 标准 | DB11/ GB1947-2016 |
| 色度/号 | ≤3.5 |
| 氧化安定性/(总不溶物)(mg/100mL) | ≤2.5 |
| 硫含量/(mg/kg) | ≤10 |
| 酸度/(mgKOH/100mL) | ≤7 |
| 10%蒸余物残炭(质量分数)/% | ≤0.3 |
| 灰分(质量分数)/% | ≤0.01 |
| 铜片腐蚀(50℃，3h)/级 | ≤1 |
| 水分(体积分数)/% | ≤痕迹 |
| 磨痕直径(60℃)/μm | ≤460 |
| 多环芳烃含量(质量分数)/% | ≤11 |
| 凝点/℃ | ≤0 |
| 冷滤点/℃ | ≤4 |
| 闪点(闭口)/℃ | ≥55 |
| 十六烷值 | ≥51 |
| 十六烷指数 | ≥46 |
| 50%蒸发温度/℃  | ≤300 |
| 90%蒸发温度/℃ | ≤355 |
| 95%蒸发温度/℃ | ≤365 |
| 密度(20℃)/(kg/m3) | 800～850 |
| 脂肪酸甲酯(体积分数)/% | ≤1.0 |

**三、质量要求：**

▲质量验收按照国家现行最新的石油产品标准执行，柴油标准号：GB1947-2016。中标供应商每次供货时均须向采购人提供该批次油品《质量合格证》或《质量检验报告》，双方按现行石油产品标准规定的方法进行检验，取样方法按照标准号：GB/T4756---2015执行。

**四、验收要求**

1、验收时间

中标人将油品运至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后，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各委托一名相关人员（作为双方代表）对油品的数量、质量共同验收，并在相关记录上签字确认，如有异议必须现场及时提出，否则视同认可验收结果。

2、数量验收

1）中标人每次供货时都需随车提供送货单，中标人结算提供的送货清单要求品名、单价、数量、总金额、签收人等内容登记详尽。

2）油量数量确认：以采购人过磅数量或油罐油表数量为准。如采购人对供货数量有异议的，配送车辆进出场时均需现场过磅。若验收数量与提供货单数量误差在正负千分之三范围内，且出库前中标人将油罐车所有出口铅封，则以中标人油库发油时发油计量数为准（计量交易）：磅差超出千分之三范围由中标人承担。如中标人对采购人收货数量有异议时，可选择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复核。复核费由中标人付费。

3、质量验收

1）质量验收按照国家现行最新的柴油产品标准执行， 柴油标准号： GB19147-2016， 如国家已现行最新标准，则按照国家现行最新柴油产品标准执行。如采购人对供货质量有异议的，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该批次油品《质量合格证》或《质量检验报告》，双方按现行柴油产品标准规定的方法进行检验，取样方法按照标准执行。

2）供货期内，采购人有权任意选取若干次到货货物进行质量检测，中标人代表须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进行抽样，中标人必须认可抽样结果。采购人将委托技术监督部门授权的质量检验鉴定机构进行油品质量鉴定，有鉴定部门出具油品质量鉴定报告，鉴定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鉴定油品存在质量问题的，中标人还应当更换货物，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给生产设备造成的故障维修、沥青混凝土延期交付造成的工程工期延期等实际经济损失。合同履约期内，中标人无故不响应1次或油品累计发生两次及以上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全部未支付款项并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五.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6个月。

（2）鉴定油品存在质量问题的，中标人应当更换货物，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给生产设备造成的故障维修、沥青混凝土延期交付造成的工程工期延期等实际经济损失。合同履约期内，中标人无故不响应1次或油品累计发生两次及以上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全部未支付款项并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

**六.其他要求**

（1）保险：油品输送完毕前发生的货物保险、损耗、安全等所有费用及相关责任均由中标单位承担。

（2）运输：**中标单位须采用具有危险化学品运输许可证的油罐车运输油品**，**中标单位至少自有（或租赁）1辆油罐车**。运费及装卸费由中标单位负责。

▲**（3）本项目不支付预付款，要求卖方中标人提供货物周转资金(即货物垫资)，并在投标报价文件中对提供货物周转资金(即货物垫资)作出金额承诺；若供应商承诺所提供垫资金额少于25万元人民币，将否决其投标。**

**七、资信及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售后保障 | 质保期：自油料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少6个月。 |
| 验收要求 |  1.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2.验收由采购单位按规定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 |
| 供货期 | **采用1+1形式。如供货期1年未满，预算额度已用完的合同自动终止；如供货期1年满后，预算额度未用完的合同自动终止。如中标供应商的货物及服务考核结果达到采购人要求，经采购人和相关部门同意后，可以参照相关规定按原合同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未达到采购人评定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签订下一年度合同。** |
| 交货地点及交货时间要求 | 1.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2.交货时间要求：中标单位接到采购人需要油品数量的书面或电话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必须将油品保质保量配送至采购人指定的油库，如遇资源紧张时，原则上不能超过两天。3.供应商不得以市场行情紧张等为借口，少送或迟送采购人通知的送货量。 |
| 结算方式 | 1.本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数量按实结算，合同期内折扣率不予调整。2.分批供货。供货价格以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http://fzggw.zj.gov.cn//）发布的最近一期浙江省成品油价格调整公告中《浙江省汽、柴油最高批发、零售价格表》（按照最新期价格表执行）中的0号柴油（国Ⅵ）批发价格的100%为基础,乘以中标折扣率进行结算。  |
| 付款方式 | 分批支付，采购人根据实际需求确定每批次的柴油供货量，货送到经验收合格并开具专用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该批次货款。注：每次付款前中标单位需提供正式发票，因中标单位不能及时提供发票导致采购人未能按约付款的，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相应责任。如因采购人结算、用款额度未下达等原因导致的支付延迟，供应商应无条件接受。 |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按预算金额的2.5%计取，中标供应商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递交履约保证金（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或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或融资担保公司保函），履约保证金待供货期满后30日内无息退还。 |
| 特别约定 | 1.根据采购人实际需要，中标单位应配合甲方做好涉及油料、油管等的安全检测工作。2.中标单位应遵守相关石油运输的安全管理制度，规范操作，中标单位自行承担所有因输送石油或注油入库过程中产生的安全事故责任，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中标单位承担。 |

**八、售后服务考核**

为规范柴油采购的售后服务管理，确保供应商提供高质量的售后服务，特制定本考核明细表（供参考）。该考核为每批次供货考核，本表用于对供应商的售后服务进行量化考核，考核平均分高于80分的，采购人视情况确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考核指标及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考核内容 | 考核标准 | 评分细则 | 分值 | 得分 |
| 油品质量 | 油品质量是否采购标准，是否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 | 满分20分，该批次不符合标准扣的20分，（油品累计发生两次及以上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没收其全部未支付款项并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 | 20 |  |
| 响应时效性 | 供应商对客户需求的响应时间 | 未按投标承诺响应的，扣10分 | 10 |  |
| 交货的及时性及数量 | 供应商是否有在承诺时间内，按时为采购人提供所需油品 | 超过承诺时间，扣10分 | 10 |  |
| 供应商是否按采购人要求提供足量油品（误差在千分之三范围内） | 超出误差范围的，扣10分 | 10 |  |
| 服务质量 | 售后服务人员的专业水平、服务态度、配合程度。 |  非常满意：8分满意：6分一般：3分不满意：0分 | 8 |  |
| 供应商在合作过程中是否保持积极沟通，是否积极配合解决问题。 | 8 |  |
| 客户满意度 | 客户对供应商售后服务的整体满意度 |  非常满意：8分满意：6分一般：3分不满意：0分 | 8 |  |
| 人员、设备 | 供应商是否按照规定提供运输设备及配备专业人员进行运输 | 未按照规定提供运输设备及配备专业人员进行运输，扣10分 | 10 |  |
| 信息记录 | 运输相关档案是否记录完整、准确 | 满分8分，缺少一次记录扣2分 | 8 |  |
| 客户档案、信息、服务记录等是否完善、并及时更新 | 满分8分，缺少一次记录扣2分 | 8 |  |
| 总分 | 100 |  |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以最终合同为准）**

# 协议主要条款

1. 综合说明

1.1 买方（甲方）：

卖方（乙方）：

1.2 双方约定卖方向买方供应符合要求的0#车用柴油（Ⅵ），并按买方要求的批次分批运抵买方指定的地点。

实际结算价格单价：

0#车用柴油（Ⅵ）：**按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http://fzggw.zj.gov.cn//）发布的最近一期浙江省成品油价格调整公告中《浙江省汽、柴油最高批发、零售价格表》（按照最新期价格表执行）中的0号柴油（国Ⅵ）批发价格\*中标折扣率；**

费用包括出厂价的优惠、所有税费（包括产品商检等）、损耗、国内运杂费（包括产品到最终用户的装货、卸车、就位费等）、国内运输保险费（是否保险由供应商负责）、检验及验收费（包括检验人员的食宿、交通等）、其他保险费及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合同期内中标折扣率不作调整。

2. 标准

2.1 本合同项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在采购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颁布的最新版本标准或行业（部）标准或相应的国际标准执行，没有国家或行业（部）标准的则按企业标准执行。

2.2 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交货方式：

3.1 现场交货：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买方指定的现场并落地就位。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

3.2 在现场交货条件下，卖方在货物发运前2天，将要发运货物的名称、规格、数量、重量和货物的卸车，贮存的特殊要求以及运输工具名称以及启运日期，以传真形式通知买方。

3.3 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传真形式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应由卖方承担。

3.4 交货时卖方提供产品的质保书及合格证相关资料给买方。

4. 付款方式及周期

4.1、不支付预付款；分批支付，甲方根据实际需求确定每批次的柴油供货量，货送到经验收合格并开具专用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该批次货款。每次付款前中标单位需提供正式发票，因乙方不能及时提供发票导致甲方未能按约付款的，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责任。如因甲方结算、用款额度未下达等原因导致的支付延迟，乙方应无条件接受。

4.2、本项目采用固定综合单价，数量按实结算，合同期内折扣率不予调整；

4.3、分批供货。供货价格以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http://fzggw.zj.gov.cn//）发布的最近一期浙江省成品油价格调整公告中《浙江省汽、柴油最高批发、零售价格表》（按照最新期价格表执行）中的0号柴油（国Ⅵ）批发价格的100%为基础,乘以中标折扣率进行结算。

具体由买卖双方按各批次签订供货买卖合同时约定。

5. 技术文件和资料

5.1 买卖双方可根据采购要求和需要订立具体的技术文件和资料交付时间和数量。

5.2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途中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3天内将这些文件、资料补齐。否则买方有权扣除履约保证金。

6. 质量保证

6.1 卖方所提供的货物应保证是生产商原厂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指标要求。在货物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气候、材料和其他因素的缺陷所产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卖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与本项目中标产品一致。

6.2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检验的结果或当地质检部门检验的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提出索赔。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在规定期限内，更换有缺陷的或不符合要求的产品，同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

6.3 生产中的检验和测试

甲方有权对货物发货前进行检验或测试，卖方可邀请甲方代表到生产商检查生产加工工艺、原材料和产品质量，并参加出厂检验，以确认所投产品的工艺、原材料、质量等是否符合采购文件和投标时提供的样式要求，但不能作为最终验收。卖方应为甲方检验和测试提供各种方便，并承担相应费用，如果检验或测试的产品不能满足招标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接受，卖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并承担造成的经济损失。

货物交货前，卖方应自行对产品的材料、质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提供权威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该检验（检测）报告将作为买方付款的重要依据，但不能作为最终验收。

6.4. 到货

所有货物到达现场后，甲方或买方均有权对货物进行抽样检测。抽样检测不合格的可以部分或全部拒收，由此对造成的损失卖方应给予经济赔偿。卖方必须派员到现场与买方一起清点检验,按供货清单验收,若有缺少或损坏，卖方应立即补足或更换货物，并承担相关费用直至使买方满意为止。货物检验前，卖方须提供产品相关质保书和合格证。

6.5 验收

验收方法及提出异议的期限：乙方将货物送到交货地点后，甲方应在 14 日内对货物的质量、数量进行验收，并将经甲方指定人员签字后货物的验收单交给乙方。对质量的验收按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及标准进行，对数量的验收以甲方的实际过磅数量为准。验收合格后乙方卸货，否则发生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若经验收甲方发现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标准的，甲方可拒绝接收货物，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7. 其他履约违约责任

7.1在乙方已经按时按量地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的情况下，甲方无故不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货款，对逾期付款部分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基准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7.2货物质量、规格等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退回、不予接收，同时造成延期交货的乙方按照本合同7.4条约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3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不论基于何种原因，乙方均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时足额地供货并不得涨价，否则，乙方应按照不能供货部分（即用 吨减去乙方已经供应的符合本合同要求的货物数量之差）对应货款总值的\_\_\_2\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用于甲方弥补损失和重新选择供应商的费用，同时甲方还保留单方解除合同的权利。

7.4产品交货时间不符合同约定时，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二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7.5本合同所指的违约金，对于属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在乙方向甲方主张并得到甲方认可后由甲方于最后一次付款时支付；对于属于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由甲方直接从应付货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补足。

7.6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不得擅自变更交货地点，因变更交货地点而增加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7.7乙方需安排专人协调运输车辆，运输车辆进入施工现场后乙方要有专人配合甲方管理协调车辆；

7.8供货期间如运输车辆发生安全事故等，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没有任何关系。

7.9甲乙双方出现合同纠纷时，应首先通过充分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温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8. 违约终止合同协议

 8.1 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考虑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即不再采购乙方货物，直至取消其中标资格。

9、其他约定事项

* 1. 公开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2. 乙方在此承诺：乙方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转让债权，否则按所转让债权总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材料余款中扣除。
	3. 一方根据本合同规定作出的通知、计划或者其他通讯应采取书面形式并以中文书写，并可经专人手递或邮务发至本协议中载明的另一方地址，或传真至本协议中载明的另一方的传真号码，或以手机短信的方式发至本协议中载明的另一方的手机号码，通知、计划或其他通讯被视为已有效作出的日期应按以下的规定确定：

A、经专人交付的通知应在专人交付之日视为有效；

B、以邮务寄出的通知应在付邮（以邮戳日期为准）后第3天被视为有效；

C、以传真形式、手机短信形式发出的通知应于传真或手机短信发送完毕被视为有效。

10、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甲方：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 **合同格式**

买方（甲方）：

卖方（乙方）:

甲方因工程建设需要，计划采购燃料油一批，现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买卖合同：

**（一）、合同金额、数量：（单位：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油品号 | 数 量 | 质量等级 | 基准价 | 折扣率 | 供应价 | 备注 |
|  |  |  |  |  |  |  |

注：1、本数量为暂定数量，最终以甲方验收单中确认的数量为准；

2、本合同批次**0#车用柴油（Ⅵ）批发**价 元/吨（附**最近一期浙江省成品油价格调整公告**），本批次合同单价确定为 元/吨。

二、 供货批次：

1、编号：

2、供货时间 年 月 日

3、交货地点：

三、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一、投标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投标供应商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供应商的风险。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资料作出自己的判断。

5、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 资格文件

**目录**

（1）营业执照………………………………………………………………………………………（页码）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页码）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页码）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页码）

（5）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页码）

（6）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国企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函……………………………………………………… …………………（页码）

（7）投标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页码）

## （8）①《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②《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或《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有效期内）………………………………………………………………………………………（页码）

# 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的国企采购活动，依据采购文件相关规定，郑重 承诺：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符合本项目采购 文件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如中标，我方将按我方投标文件承诺， 保证合同顺利履行。如有虚假或隐瞒，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 /谈判/中标（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并愿意承担一 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 （供应商） 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严格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本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造假行为。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 五、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 （供应商）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本次国企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六、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国企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承诺函**

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此次参加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0#柴油采购（重）的投标，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国企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如有虚假或隐瞒，愿意承担一切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到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我公司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隐瞒，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供应商（盖章） ：

日期： 年 月 日

## **八、①《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②《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或《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复印件）**

**报价文件**

**目录**

1. 开标一览表……………………………………………………………………………（页码）

（2）资金周转承诺函………………………………………………………………………（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报价（折扣率） |
| 1 | 0#车用柴油（Ⅵ） | % |

说明：

1.报价采用折扣率形式，折扣率必须≤100%，折扣率未≤100%的作无效标处理（即折扣率≤100%为有效报价；如折扣率92%，即打9.2折）。2.全部报价均为税后送到目的地的价格。

▲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资金周转承诺函**

|  |
| --- |
| （格式自拟，垫资金额少于25万元人民币，将否决其投标） |

**商务****技术文件**

**目录**

1. 投标函……………………………………………………………………………（页码）
2.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页码）
3. 商务偏离表、技术偏离表………………………………………………………（页码）
4. 投标供应商情况声明……………………………………………………………（页码）
5. 供应商相关资质、资信或信用证书……………………………………………（页码）
6. 投标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页码）
7. 项目的难点要点分析及解决措施………………………………………………（页码）
8. 油品质量保证措施………………………………………………………………（页码）
9. 项目实施方案……………………………………………………………………（页码）
10. 安全管理制度……………………………………………………………………（页码）
11. 安全保障措施……………………………………………………………………（页码）
12. 应急方案…………………………………………………………………………（页码）

14）根据招标文件中的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及评审办法等编写及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编制投标技术文件的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

投 标 函

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授权 （授权代表名称） （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括号内填投标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为此：并对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进行投标。

1、我方同意在供应商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书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3)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4)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5)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标准和环保标准；

(6)没有违反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7)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商务报价文件和技术资信文件。具体内容为：

(1)商务报价文件；

(2)技术资信文件；

(3)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须知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文件；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4、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强行撤销的，承诺按本项目预算金额的2%赔偿对招标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

5、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6、如中标，按招标文件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如拒绝签订合同，承诺按本项目预算金额的2%对招标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不足以弥补招标人损失的，承诺继续承担超过部分的损失。

7、如中标，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标准，承诺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8、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服务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10、供应商有以下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电子签章：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传真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文件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苍南县交通建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兹委派我公司 先生/女士(其在本公司的职务是： ，联系电话： 手机： 传真： )，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0#柴油采购（重）(编号：HYGYCN20250530001-1)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若中标则全权代表本公司签订相关合同，并负责处理合同履行等事宜。

 特此告知。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 (复印件加盖公章)**

**商务偏离表和技术偏离表：**

商 务 偏 离 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内容 | 招标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响应文件对应规范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须如实填写上表，没有填写此表或未提供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供应商电子签章（电子公章）：

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内容 | 招标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响应文件对应规范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须如实填写上表，没有填写此表或未提供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供应商电子签章（电子公章）：

**投标供应商情况声明：**

投标供应商情况声明

1. 名称及概况：

（1）投标供应商名称：

（2）总部地址：

传真/电话号码：

（3）成立或注册日期：

（4）实收资本：

（5）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止）

 1）固定资产：

 2）流动资产：

 3）长期负债：

 4）流动负债：

 5）净值：

（6）主要负责人姓名：

2．企业生产设备及规模：

3. 企业人员情况：

职工（在职）人数 人，其中技术人员 人，

1. 近三年的年营业总额

5.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承诺。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招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供应商名称 ：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和职务：

授权代表人（签字）：

签字日期 ：

电子邮件：

**供应商相关资质、资信或信用证书（如有）**

|  |
| --- |
|  |

投标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供应商业绩表及证明材料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甲方单位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合同主要内容 | 合同起止之间 | 甲方联系人 | 甲方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后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详见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投标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项目的难点要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  |
| --- |
|  |

油品质量保证措施

|  |
| --- |
|  |

项目实施方案

|  |
| --- |
|  |

安全管理制度

|  |
| --- |
|  |

安全保障措施

|  |
| --- |
|  |

应急方案

|  |
| --- |
|  |

售后服务方案

|  |
| --- |
|  |

**投标文件封面（参考）**

**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0#柴油采购（重）**

**（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编号：HYGYCN20250530001-1**

投

标

文

件

投标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结束后，完成填写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623858407@qq.com**）**

浙江华域高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 （授权代表姓名），经由 （单位） （法定代表人姓名）合法授权参加苍南县交通工程养护基地项目0#柴油采购（重）（编号： HYGYCN20250530001-1 ）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1. 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